证券代码：601375　　证券简称：中原证券　　公告编号：2022-042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10 月 14 日以电子邮件、电话等形式发出，并于 2022 年 10 月 28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11 人，实际出席董事 11 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雷明军先生主持，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本议案进行了预先审阅。

具体内容请参阅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董事会发展战略委员会对本议案进行了预先审阅

（一）同意公司在满足《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管理办法》以及公司内部审慎性风控指标的前提下，一次或多次或多期公开或非公开发行境内公司债、短期公司债券、短期融资券、金融债券、可续期公司债、次级债券（含永续次级债券）、次级债务、资产支持证券（票据）、收益凭证，及其它按相关规定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中国证券业协会、证券交易所及其它相关部门注册或审批或备案本公司可以发行的其它境内债务融资工具，以及一次或多次或多期境外发行的美元、欧元等外币及离岸人民币公司债、中期票据计划、外币票据、商业票据等境外债务融资工具及监管机构许可发行的其他债务融资工具。本议案中所称的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均不含转股条款。

（二）同意公司按照如下条件发行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包括：

1、规模：上述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总规模不超过最近一期净资产的 300%（含 300%，发行规模以发行后待偿还人民币金额计算，以外币发行的，按照每次或每期发行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汇率中间价折算），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对其发行上限的规定，可一次或多次或多期发行。

2、品种：根据相关规定及发行时的市场情况确定公司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的具体品种及清偿位次。

3、期限：公司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的期限均不超过 10 年（含 10 年），但发行可续期债券、永续次级债券的情况除外，可以为单一期限品种，也可以为多种期限的混合品种。

4、利率：根据发行时的市场情况及相关规定确定发行的利率及其计算和支付方式。

5、发行价格：根据每次发行时的市场情况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确定发行价格。

6、担保及其它信用增级安排：依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确定担保及其他信用增级安排。

7、募集资金用途：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等相关费用后全部用于补充营运资金，满足公司业务运营需要，支持业务规模增长；或用于调整公司债务结构，补充公司流动性资金，依法用于项目投资和/或固定资产购建等用途。

8、发行主体：由本公司或本公司的境内外全资附属公司作为发行主体。

9、发行方式：按照有关部门批准或者备案等的方式托管和发行。

10、发行对象及向公司股东配售的安排：发行对象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认购条件的投资者，可依法向公司股东配售。

11、偿债保障措施：在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存续期间，公司可以提高任意盈余公积金和一般风险准备金的提取比例。在出现预计不能按期偿付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本息或者到期未能按期偿付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本息时，至少采取如下措施：

（1）不向股东分配利润；

（2）暂缓重大对外投资、收购兼并等资本性支出项目的实施；

（3）调减或停发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工资和奖金；

（4）主要责任人员不得调离。

12、债务融资工具上市或挂牌：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市场情况和相关法律法规等确定申请上市或挂牌相关事宜。

13、决议有效期：决议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36 个月。

（三）为便于公司高效发行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提请股东大会就该事项授权公司董事会，并同意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总裁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机构的意见和建议、公司资金需求情况和发行时市场情况，从维护本公司利益最大化的原则出发，共同确定公司债务融资工具的具体发行规模、发行方案、发行时机、发行方式以及与发行相关的具体事宜，并对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的发行、偿付情况等进行监督。授权事项包括但不限于：

1、依据适用的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和公司股东大会的决议，根据公司和相关债务市场的具体情况，制定发调整公司发行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的具体发行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合适的发行主体；发行品种、规模、期限、利率的决定方式；发行条款、对象、时机（包括是否一次、多次或分期发行及多品种发行，各次、各期及各品种发行规模及期限的安排等）；担保安排，担保函、支持函等信用增级安排、评级安排；确定募集资金专户，具体募集资金投向；是否设置及如何设置回售和赎回条款、利率上调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登记注册、上市及上市场所；还本付息安排、降低偿付风险措施、偿债保障措施；以及与公司发行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发行有关的全部事宜；

2、决定聘请中介机构，签署、执行、修改、完成与公司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发行相关的所有协议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保荐协议、承销协议、担保协议、支持函等信用增级协议、债券契约、聘用中介机构的协议、受托管理协议、清算管理协议、登记托管协议、上市协议、其它与债务融资工具及监管机构许可发行的其他债务融资工具。本议案中所称的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均不含转股条款。

（二）同意公司按照如下条件发行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包括：

1、规模：上述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总规模不超过最近一期净资产的 300%（含 300%，发行规模以发行后待偿还人民币金额计算，以外币发行的，按照每次或每期发行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汇率中间价折算），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对其发行上限的规定，可一次或多次或多期发行。

2、品种：根据相关规定及发行时的市场情况确定公司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的具体品种及清偿位次。

3、期限：公司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的期限均不超过 10 年（含 10 年），但发行可续期债券、永续次级债券的情况除外，可以为单一期限品种，也可以为多种期限的混合品种。

4、利率：根据发行时的市场情况及相关规定确定发行的利率及其计算和支付方式。

5、发行价格：根据每次发行时的市场情况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确定发行价格。

6、担保及其它信用增级安排：依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确定担保及其他信用增级安排。

7、募集资金用途：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等相关费用后全部用于补充营运资金，满足公司业务运营需要，支持业务规模增长；或用于调整公司债务结构，补充公司流动性资金，依法用于项目投资和/或固定资产购建等用途。

8、发行主体：由本公司或本公司的境内外全资附属公司作为发行主体。

9、发行方式：按照有关部门批准或者备案等的方式托管和发行。

10、发行对象及向公司股东配售的安排：发行对象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认购条件的投资者，可依法向公司股东配售。

11、偿债保障措施：在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存续期间，公司可以提高任意盈余公积金和一般风险准备金的提取比例。在出现预计不能按期偿付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本息或者到期未能按期偿付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本息时，至少采取如下措施：

（1）不向股东分配利润；

（2）暂缓重大对外投资、收购兼并等资本性支出项目的实施；

（3）调减或停发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工资和奖金；

（4）主要责任人员不得调离。

12、债务融资工具上市或挂牌：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市场情况和相关法律法规等确定申请上市或挂牌相关事宜。

13、决议有效期：决议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36 个月。

（三）为便于公司高效发行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提请股东大会就该事项授权公司董事会，并同意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总裁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机构的意见和建议、公司资金需求情况和发行时市场情况，从维护本公司利益最大化的原则出发，共同确定公司债务融资工具的具体发行规模、发行方案、发行时机、发行方式以及与发行相关的具体事宜，并对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的发行、偿付情况等进行监督。授权事项包括但不限于：

1、依据适用的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和公司股东大会的决议，根据公司和相关债务市场的具体情况，制定发调整公司发行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的具体发行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合适的发行主体；发行品种、规模、期限、利率的决定方式；发行条款、对象、时机（包括是否一次、多次或分期发行及多品种发行，各次、各期及各品种发行规模及期限的安排等）；担保安排，担保函、支持函等信用增级安排、评级安排；确定募集资金专户，具体募集资金投向；是否设置及如何设置回售和赎回条款、利率上调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登记注册、上市及上市场所；还本付息安排、降低偿付风险措施、偿债保障措施；以及与公司发行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发行有关的全部事宜；

2、决定聘请中介机构，签署、执行、修改、完成与公司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发行相关的所有协议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保荐协议、承销协议、担保协议、支持函等信用增级协议、债券契约、聘用中介机构的协议、受托管理协议、清算管理协议、登记托管协议、上市协议、其它与债务融资工具及监管机构许可发行的其他债务融资工具。本议案中所称的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均不含转股条款。

（三）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营业收入 _ 年初至报告期末	-58.33	主要为大宗商品销售收入、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和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减少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_ 年初至报告期末	-79.40	主要为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和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减少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_ 年初至报告期末	-82.38	主要为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和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减少
基本每股收益 _ 年初至报告期末	-81.82	主要为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和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减少
稀释每股收益 _ 年初至报告期末	-81.82	主要为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和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减少
营业收入 _ 本报告期	-41.99	主要为大宗商品销售收入、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和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减少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38,84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其中 A 股 138,807；H 股登记股东 4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195,122,850	25.74	0	无	
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822,983,847	17.73	0	无	
安阳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77,514,015	3.82	0	质押	65,000,000
江苏省苏豪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45,397,707	3.13	0	无	
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63,694,267	1.37	0	无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中证全指证券公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58,953,194	1.27	0	无	
郑宇	境内自然人	51,003,190	1.10	0	无	
安阳经济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8,824,693	1.05	0	质押	24,412,346
河南铁路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47,239,915	1.02	0	无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宝中证全指证券公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44,728,164	0.96	0	无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1,195,122,850	境外上市外资股	1,195,122,850
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822,983,847	人民币普通股	822,983,847
安阳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77,514,015	人民币普通股	177,514,015
江苏省苏豪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45,397,707	人民币普通股	145,397,707
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63,694,267	人民币普通股	63,694,267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中证全指证券公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8,953,194	人民币普通股	58,953,194
郑宇	51,003,190	人民币普通股	51,003,190
安阳经济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48,824,693	人民币普通股	48,824,693
河南铁路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47,239,915	人民币普通股	47,239,915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宝中证全指证券公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44,728,164	人民币普通股	44,728,164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未知上述股东存在关联关系或存在《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情形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1、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通过信用担保账户持有 63,694,267 股；2、郑宇通过信用担保账户持有 51,003,190 股。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未知悉其他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		

注：截至报告期末，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A 股 822,983,847 股，通过其全资附属公司大河纸业（香港）有限公司直接持有公司 H 股 4,673.3 万股，通过港股通持有公司 H 股 13,825.9 万股，合计持有公司 1,007,975,84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1.71%。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2 年 9 月 30 日

编制单位：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2 年 9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货币资金	10,228,640,756.43	12,332,030,422.75
其中：客户资金存款	8,543,770,750.98	9,990,048,333.53
结算备付金	3,095,403,446.38	2,558,219,120.46
其中：客户备付金	3,028,644,194.80	2,446,921,329.46
融出资金	6,922,866,489.87	8,148,017,143.05
衍生金融资产		54,610.00
存出保证金	839,659,507.19	802,256,089.47
应收款项	105,183,323.28	98,055,900.2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586,680,218.49	972,870,075.44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21,179,078,725.76	24,507,919,178.87
债权投资	218,570,499.26	263,452,484.68
其他债权投资	485,084,108.59	970,426,547.78
长期股权投资	1,562,470,934.57	1,659,879,203.08
投资性房地产	27,378,115.94	15,666,107.28
固定资产	192,203,560.62	188,201,266.95
在建工程	66,980,592.74	58,641,526.64
使用权资产	177,961,108.19	160,408,039.28
无形资产	225,201,635.37	223,016,230.62
商誉	20,824,003.31	19,522,493.37
递延所得税资产	608,680,208.77	486,461,663.34
其他资产	539,696,106.19	283,225,421.38
资产总计	48,082,563,340.95	53,748,323,524.71
负债：		
短期借款	66,848,722.92	256,191,822.27
应付短期融资款	5,314,792,815.58	7,032,271,969.93
拆入资金	750,162,777.77	2,900,742,263.92
交易性金融负债	1,633,828,438.60	971,171,013.72
衍生金融负债		465,376.8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8,094,808,729.08	10,548,472,328.09
代理买卖证券款	11,608,123,293.17	12,571,797,812.48
应付职工薪酬	554,601,466.30	768,133,013.64
应交税费	151,387,457.89	121,620,959.74
应付款项	241,627,266.59	143,594,220.52
合同负债	15,939,302.55	6,872,133.68
应付债券	4,879,227,538.55	3,685,225,541.41
租赁负债	176,559,730.45	157,162,685.95
递延所得税负债	29,540,067.11	38,563,107.66
其他负债	378,071,239.65	401,959,351.47
负债合计	33,895,518,846.21	39,604,243,601.3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642,884,700.00	4,642,884,700.00
资本公积	6,296,071,366.37	6,301,860,583.46
其他综合收益	63,906,305.40	-872,349.97
盈余公积	908,512,430.25	908,512,430.25
一般风险准备	1,539,267,522.15	1,534,245,856.08
未分配利润	295,046,152.49	295,251,945.4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3,745,688,476.66	13,681,883,165.28
少数股东权益	441,356,018.08	462,196,758.1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4,187,044,494.74	14,144,079,923.4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8,082,563,340.95	53,748,323,524.71

公司负责人：雷明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兼总会计师：李昭欣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波

合并利润表

2022 年 1—9 月

编制单位：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2 年前三季度（1-9 月）	2021 年前三季度（1-9 月）
一、营业总收入	1,447,675,458.61	3,473,743,423.37
利息净收入	81,102,914.56	105,018,623.57
其中：利息收入	637,727,518.40	768,881,494.21
利息支出	556,624,603.84	663,862,870.64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772,385,680.85	1,176,110,582.36
其中：经纪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490,629,369.63	649,116,744.48
投资银行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185,568,272.10	409,975,200.84
资产管理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33,560,200.28	27,257,199.1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96,734,474.37	538,613,227.9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0,014,650.68	66,142,614.02
其他收益	19,594,183.41	8,779,777.79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22,636,814.94	330,408,134.37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987,044.30	957,258.31
其他业务收入	97,488,963.06	1,313,845,818.9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9,013.00	10,000.12
二、营业总支出	1,342,484,785.36	2,817,491,728.47
税金及附加	10,375,063.61	17,593,957.53
业务及管理费	1,086,080,546.63	1,389,047,246.81
信用减值损失	150,357,525.08	147,371,195.76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4,073,005.71	1,302,278.52
其他业务成本	91,598,644.33	1,262,177,049.85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 号填列）	105,190,673.25	656,251,694.90
加：营业外收入	3,297,499.38	3,391,822.95
减：营业外支出	1,822,911.27	7,342,744.7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6,665,261.36	652,300,773.14
减：所得税费用	11,470,817.67	148,227,968.4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5,194,443.69	504,072,804.71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5,194,443.69	504,072,804.71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2,316,451.80	496,753,662.27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7,122,008.11	7,319,142.4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4,778,655.37	1,211,876.43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4,778,655.37	1,211,876.43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4,778,655.37	1,211,876.43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097,688.74	-2,330,632.05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4,242,245.57	3,694,975.95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损失准备	-11,564,780.77	-668,983.96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59,003,501.83	516,516.49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59,973,099.06	505,284,681.1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67,095,107.17	497,965,538.7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7,122,008.11	7,319,142.44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02	0.11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 / 股）	0.02	0.11

公司负责人：雷明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兼总会计师：李昭欣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波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2 年 1—9 月

编制单位：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2 年前三季度（1-9 月）	2021 年前三季度（1-9 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工具净减少额	4,281,848,986.92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794,900,191.72	2,204,936,621.81
融出资金净减少额	1,213,937,612.31	
返售业务资金净减少额		814,081,839.46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1,799,443,052.6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40,689,541.08	1,544,572,061.1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631,376,332.03	6,363,033,575.01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工具净增加额		2,280,394,534.07
拆入资金净减少额	2,150,000,000.00	1,290,000,000.00
融出资金净增加额		470,236,378.14
回购业务资金净减少额	2,452,855,897.83	161,091,346.57
返售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641,538,830.22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477,824,756.85	575,318,629.60
代理买卖证券支付的现金净额	963,674,519.31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71,218,317.09	893,308,962.2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1,346,252.56	345,296,700.6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14,868,446.45	1,162,340,301.4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433,327,020.31	7,177,986,852.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1,950,688.28	-814,953,277.7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22,604,356.02	932,910,078.7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3,673,448.98	64,927,590.5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50,032.00	515,680.2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96,627,837.00	998,353,349.5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70,199,142.23	66,049,328.1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0,199,142.23	66,049,328.1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6,428,694.77	932,304,021.4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5,781,588.49	111,008,525.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10,010,710,139.84	8,945,038,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106,491,728.33	9,056,046,525.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833,585,827.67	7,807,989,015.7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06,949,814.33	334,657,536.3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9,090,400.00	21,041,791.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4,287,561.81	66,814,771.1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304,823,203.81	8,209,461,323.1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98,331,475.48	846,585,201.8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987,044.30	957,258.3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70,866,424.69	964,893,203.7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870,067,135.88	13,312,322,291.2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299,200,711.19	14,277,215,495.03

公司负责人：雷明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兼总会计师：李昭欣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波

2022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特此公告。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0 月 28 日

证券代码：601375　　证券简称：中原证券　　公告编号：2022-043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10 月 14 日以邮件方式发出，并于 2022 年 10 月 28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 9 人，实际出席监事 9 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鲁智礼先生主持，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监管部门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请参阅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购买河南省铁路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中原期货股份有限公司全部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请参阅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购买河南省铁路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中原期货股份有限公司全部股权暨关联/连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4）。

特此公告。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10 月 29 日

证券代码：601375　　证券简称：中原证券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雷明军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总会计师李昭欣先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杨波女士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三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660,001,318.17	-41.99	1,447,675,458.61	-58.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7,759,332.87	-14.95	102,316,451.80	-79.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17,623,426.47	-19.91	86,835,133.62	-82.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不适用	不适用	-801,950,688.28	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05	-16.67	0.02	-81.82
稀释每股收益（元 / 股）	0.05	-16.67	0.02	-81.8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7	减少 0.29 个百分点	0.75	减少 2.91 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48,082,563,340.95	53,748,323,524.71	-10.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3,745,688,476.66	13,681,883,165.28	0.47

注："本报告期"指本季度初至本季度末 3 个月期间，下同。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337,485.15	-841,669.5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4,475,361.52	22,421,471.45	主要为政府补助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45,634.78	-492,017.38	
减：所得税影响额	3,398,060.40	5,271,946.1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58,274.79	334,520.21	
合计	10,135,906.40	15,481,318.18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营业收入 _ 年初至报告期末	-58.33	主要为大宗商品销售收入、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和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减少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_ 年初至报告期末	-79.40	主要为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和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减少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_ 年初至报告期末	-82.38	主要为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和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减少
基本每股收益 _ 年初至报告期末	-81.82	主要为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和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减少
稀释每股收益 _ 年初至报告期末	-81.82	主要为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和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减少
营业收入 _ 本报告期	-41.99	主要为大宗商品销售收入、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和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减少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38,84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其中 A 股 138,807；H 股登记股东 4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195,122,850	25.74	0	无	
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822,983,847	17.73	0	无	
安阳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77,514,015	3.82	0	质押	65,000,000
江苏省苏豪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45,397,707	3.13	0	无	
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63,694,267	1.37	0	无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中证全指证券公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58,953,194	1.27	0	无	
郑宇	境内自然人	51,003,190	1.10	0	无	
安阳经济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8,824,693	1.05	0	质押	24,412,346
河南铁路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47,239,915	1.02	0	无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宝中证全指证券公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44,728,164	0.96	0	无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1,195,122,850	境外上市外资股	1,195,122,850
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822,983,847	人民币普通股	822,983,847
安阳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77,514,015	人民币普通股	177,514,015
江苏省苏豪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45,397,707	人民币普通股	145,397,707
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63,694,267	人民币普通股	63,694,267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中证全指证券公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8,953,194	人民币普通股	58,953,194
郑宇	51,003,190	人民币普通股	51,003,190
安阳经济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48,824,693	人民币普通股	48,824,693
河南铁路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47,239,915	人民币普通股	47,239,915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宝中证全指证券公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44,728,164	人民币普通股	44,728,164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未知上述股东存在关联关系或存在《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情形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1、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通过信用担保账户持有 63,694,267 股；2、郑宇通过信用担保账户持有 51,003,190 股。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未知悉其他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		

注：截至报告期末，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A 股 822,983,847 股，通过其全资附属公司大河纸业（香港）有限公司直接持有公司 H 股 4,673.3 万股，通过港股通持有公司 H 股 13,825.9 万股，合计持有公司 1,007,975,84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1.71%。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2 年 9 月 30 日

编制单位：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2 年 9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